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30585—2024

代替 GB 30585—2014

童鞋安全技术规范

Safety technical specifications for infants' and children's footwear

2024-05-28 发布

2025-06-01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代替 GB 30585—2014《儿童鞋安全技术规范》，与 GB 30585—2014 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a) 更改了范围（见第1章，2014年版的第1章）；
- b) 更改了术语和定义（见第3章，2014年版的第3章）；
- c) 删除了“钢勾心”的要求和试验方法（见2014年版的5.1.6和6.3）；
- d) 更改了“婴幼儿鞋小附件要求”（见5.2，2014年版的5.1.4和5.1.5）；
- e) 删除了“异味”的要求和试验方法（见2014年版的5.2和6.5）；
- f) 更改了“六价铬”的要求和试验方法（见5.3和6.5，2014年版的5.3和6.6）；
- g) 更改了“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的要求和试验方法（见5.3和6.6，2014年版的5.3和6.7）；
- h) 更改了“甲醛”的要求和试验方法（见5.3和6.7，2014年版的5.3和6.8）；
- i) 更改了“重金属总量”的要求（见5.3，2014年版的5.3）；
- j) 更改了“富马酸二甲酯”的要求（见5.3，2014年版的5.3）；
- k) 增加了“含氯苯酚”的要求和试验方法（见5.3和6.10）；
- l) 更改了“N-亚硝基胺”的试验方法（见6.11，2014年版的6.11）；
- m) 更改了“邻苯二甲酸酯”的要求（见5.3，2014年版的5.3）；
- n) 增加了“短链氯化石蜡”的要求和试验方法（见5.3和6.13）；
- o) 更改了“断针”的试验方法（见6.1，2014年版的6.2）；
- p) 删除了附录A“部分附件分类举例”（见2014年版的附录A）；
- q) 增加了附录A“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清单”（见附录A）；
- r) 更改了附录C“限用邻苯二甲酸酯类增塑剂信息”（见附录C，2014年版的附录C）；
- s) 删除了附录D“小附件抗拉强力试验方法”（见2014年版的附录D）。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2014年首次发布为GB 30585—2014；
- 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童鞋安全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界定了童鞋安全的术语和定义，规定了产品分类、技术要求和判定，描述了相应的试验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用各种材料制作的、供14岁（含）以下儿童及婴幼儿穿用的鞋类产品。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703 鞋类 术语

GB/T 2912.1 纺织品 甲醛的测定 第1部分：游离和水解的甲醛（水萃取法）

GB 6675.2—2014 玩具安全 第2部分：机械与物理性能

GB/T 17592 纺织品 禁用偶氮染料的测定

GB/T 18414.1 纺织品 含氯苯酚的测定 第1部分：气相色谱-质谱法

GB/T 19941.1 皮革和毛皮 甲醛含量的测定 第1部分：高效液相色谱法

GB/T 19941.2 皮革和毛皮 甲醛含量的测定 第2部分：分光光度法

GB/T 19942 皮革和毛皮 化学试验 禁用偶氮染料的测定

GB/T 22807 皮革和毛皮 化学试验 六价铬含量的测定：分光光度法

GB/T 22808 皮革和毛皮 化学试验 含氯苯酚的测定

GB/T 26713 鞋类 化学试验方法 富马酸二甲酯（DMF）的测定

GB/T 32440.1 鞋类 化学试验方法 邻苯二甲酸酯的测定 第1部分：溶剂萃取法

GB/T 38402 皮革和毛皮 化学试验 六价铬含量的测定：色谱法

GB/T 38405 皮革和毛皮 化学试验 短链氯化石蜡的测定

GB/T 40263 纺织品 短链氯化石蜡的测定

QB/T 4340 鞋类 化学试验方法 重金属总含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SN/T 3814 橡胶和塑料制品中短链氯化石蜡的测定 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ISO 19577:2019 鞋类 鞋类和鞋类部件中存在的限量物质 亚硝基胺含量的测定（Footwear—Critical substances potentially present in footwear and footwear components—Determination of nitrosamines）

3 术语和定义

GB/T 2703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可触及 accessible

用关节式可触及探头伸至鞋上被测部位或部件，如果其轴肩之前的任何部分能接触到鞋上的部位或部件即可确定。

[来源：GB 6675.2—2014，5.7.1，有修改]

3.2

锐利边缘 sharp edge

童鞋上任意部件的两表面连接处形成的长度超过 2.0 mm 的可能对使用者产生伤害的边缘。

3.3

锐利尖端 sharp point

童鞋任意部件上的可能对使用者产生伤害的突出尖端。

3.4

可拆卸小附件 removable small accessory

鞋上预定不用工具就能拆卸的零件或部件。

[来源：GB 6675.2—2014，3.43，有修改]



3.5

儿童鞋 children's footwear

鞋号大于 170，一般可供 3 岁以上至 14 岁儿童穿用的鞋。

[来源：GB/T 2703—2017，2.2.10，有修改]

3.6

婴幼儿鞋 infants' footwear

鞋号不大于 170，一般可供 3 岁及以下婴幼儿穿用的鞋。

[来源：GB/T 2703—2017，2.2.44，有修改]

4 产品分类

童鞋按穿用对象分为以下两类：

- a) 婴幼儿鞋；
- b) 儿童鞋。

5 技术要求

5.1 基本要求

5.1.1 鞋内外不应有断针。

5.1.2 鞋内外不应有可触及的锐利边缘和锐利尖端，竞技用田径鞋、足球鞋等儿童鞋上的功能性鞋钉除外。

5.1.3 有效跟高不应大于 25 mm。

5.2 婴幼儿鞋小附件要求

5.2.1 可拆卸小附件不应完全容入小零件试验器。

5.2.2 经规定拉力测试后脱落的小附件（含拉力测试过程中脱落的附件碎片和连同帮面材料共同脱落的附件），不应有可触及的锐利边缘和锐利尖端，不应完全容入小零件试验器。

5.2.3 拉力测试后损坏但未脱落的小附件不应有可触及的锐利边缘和锐利尖端。

注：鞋上绒毛、纤维填充材料、纺织物（含非织造布）、纱线、弹性织物、细绳等类型小附件不进行拉力测试和小零件容入试验。

5.3 化学物质限量要求

化学物质限量要求见表 1。

表 1 化学物质限量要求

序号	项目 ^a		指标 ^b		
1	六价铬 (CAS号: 18540-29-9) / (mg/kg)	皮革、毛皮	≤3		
2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c / (mg/kg)	纺织品	≤20		
		人造革、合成革	≤30		
		皮革、毛皮	≤30		
3	甲醛 (CAS号: 50-00-0) / (mg/kg)	纺织品、人造革、合成革、皮革、毛皮	婴幼儿鞋	≤20	
			儿童鞋直接接触皮肤的材料 ^d	≤75	
			儿童鞋非直接接触皮肤的材料 ^d	≤300	
4	重金属总量 / (mg/kg)	带涂层(印花)材料、人造革、合成革、橡胶、塑料等合成材料	铅 (CAS号: 7439-92-1)	≤90	
			镉 (CAS号: 7440-43-9)	≤100	
5	富马酸二甲酯 (CAS号: 624-49-7) / (mg/kg)	纺织品、皮革、毛皮、人造革、合成革	≤0.1		
6	含氯苯酚 / (mg/kg)	纺织品、人造革、合成革	五氯苯酚 (CAS号: 87-86-5)	≤0.5	
			2,3,5,6-四氯苯酚 (CAS号: 935-95-5)	≤0.5	
		皮革、毛皮	五氯苯酚 (CAS号: 87-86-5)	≤0.5	
7	N-亚硝基胺 ^e / (mg/kg)	橡胶部件	婴幼儿鞋	≤0.5	
8	邻苯二甲酸酯 ^f	带涂层(印花)材料、人造革、合成革、橡胶、塑料等合成材料	婴幼儿鞋	DINP、DIDP、DNOP三种总量	<0.1%
				DEHP、DBP、BBP、DIBP四种总量	<0.1%
			儿童鞋	DEHP、DBP、BBP、DIBP四种总量	<0.1%
9	短链氯化石蜡 (C ₁₀ ~C ₁₃ , CAS号: 85535-84-8)	纺织品、人造革、合成革、皮革、毛皮、橡胶、塑料等合成材料		<0.15%	

^a 应对可触及部件的材料进行检验。

^b 按皮革的试验方法测试化学物质含量时,以试样实际质量为基准计算结果。

^c 附录 A 给出了在还原条件下染料中可能分解出的致癌芳香胺清单。

^d 一般情况下,衬里、内垫(内底)为直接接触皮肤材料,帮面、外底为非直接接触皮肤材料。但如果没有衬里、内垫(内底)的情况下,则帮面或外底为直接接触皮肤材料。

^e 附录 B 给出了橡胶部件中禁用 N-亚硝胺类物质清单。

^f 附录 C 给出了限用邻苯二甲酸酯类增塑剂信息。

6 试验方法

6.1 断针

用金属检测仪和/或目测、手感等方式检测断针。

6.2 可触及的锐利边缘和锐利尖端

分别按 GB 6675.2—2014 中 5.8 和 5.9 规定进行检验。

6.3 有效跟高

鞋后跟部位内底后端点及跖趾部位内底最低点分别到地面的垂直距离，两者之差为有效跟高。用精度不低于 1 mm 的适当量具测量。

6.4 婴幼儿鞋小附件

6.4.1 不可拆卸小附件的拉力测试

按照 GB 6675.2—2014 中 5.24.6.1 进行一般拉力测试。

6.4.2 小附件容入试验

按照 GB 6675.2—2014 中 5.2 规定进行试验，判定其是否可完全容入小零件试验器。

6.5 六价铬

不同样品分开检验，按 GB/T 22807 或 GB/T 38402 进行检验，当发生争议时，以 GB/T 38402 的测试结果为准。

6.6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6.6.1 不同样品分开检验。如果衬里和帮面不能分开时，则在一起检验，按衬里材料的试验方法进行检验。对于背面贴合其他材料的待测样品，应将背面贴合的其他材料完全剥离之后再行检验。若实在难以去除，应在报告中注明情况。

6.6.2 纺织品、人造革、合成革按 GB/T 17592 进行检验；皮革和毛皮按 GB/T 19942 进行检验。

6.7 甲醛

6.7.1 试样制备同 6.6.1。

6.7.2 纺织品、人造革、合成革按 GB/T 2912.1 进行检验；皮革和毛皮按 GB/T 19941.1 或 GB/T 19941.2 进行检验，当发生争议时，以 GB/T 19941.1 的测试结果为准。

6.8 重金属总量

不同样品分开检验，按 QB/T 4340 进行检验。

6.9 富马酸二甲酯

不同样品分开检验，按 GB/T 26713 进行检验。

6.10 含氯苯酚

6.10.1 试样制备同 6.6.1。

6.10.2 纺织品、人造革、合成革按 GB/T 18414.1 进行检验；皮革和毛皮按 GB/T 22808 进行检验。

6.11 N-亚硝基胺

不同样品分开检验，按 ISO 19577:2019 进行检验。

6.12 邻苯二甲酸酯

不同样品分开检验。对于背面贴合其他材料的待测样品，应将背面贴合的其他材料完全剥离之后再
进行检验。若实在难以去除，应在报告中注明情况。按 GB/T 32440.1 进行检验。

6.13 短链氯化石蜡

6.13.1 试样制备同 6.6.1。

6.13.2 纺织品按 GB/T 40263 进行检验；皮革、毛皮、人造革、合成革按 GB/T 38405 进行检验；橡
胶、塑料等合成材料按 SN/T 3814 进行检验。

7 判定

按第 5 章进行判定。如果检测结果全部符合第 5 章要求，判定该样品为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8 标准的实施

对于本文件实施之日前生产或者进口的产品，自本文件实施之日起第 13 个月开始实施。

附录 A

(规范性)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清单

表 A.1 给出了在还原条件下染料中可能分解出的致癌芳香胺清单。

表 A.1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清单

序号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CAS号
1	4-氨基联苯	4-aminobiphenyl	92-67-1
2	联苯胺	benzidine	92-87-5
3	4-氯-邻甲基苯胺	4-chloro- <i>o</i> -toluidine	95-69-2
4	2-萘胺	2-naphthylamine	91-59-8
5	邻氨基偶氮甲苯	<i>o</i> -aminoazotoluene	97-56-3
6	2-氨基-4-硝基甲苯	2-amino-4-nitrotoluene	99-55-8
7	对氯苯胺	<i>p</i> -chloroaniline	106-47-8
8	2,4-二氨基苯甲醚	2,4-diaminoanisole	615-05-4
9	4,4'-二氨基二苯甲烷	4,4'-diaminobiphenylmethane	101-77-9
10	3,3'-二氯联苯胺	3,3'-dichlorobenzidine	91-94-1
11	3,3'-二甲氧基联苯胺	3,3'-dimethoxybenzidine	119-90-4
12	3,3'-二甲基联苯胺	3,3'-dimethylbenzidine	119-93-7
13	3,3'-二甲基-4,4'-二氨基二苯甲烷	3,3'-dimethyl-4,4'-diaminobiphenylmethane	838-88-0
14	2-甲氧基-5-甲基苯胺	<i>p</i> -cresidine	120-71-8
15	4,4'-亚甲基-二-(2-氯苯胺)	4,4'-methylene-bis-(2-chloroaniline)	101-14-4
16	4,4'-二氨基二苯醚	4,4'-oxydianiline	101-80-4
17	4,4'-二氨基二苯硫醚	4,4'-thiodianiline	139-65-1
18	邻甲苯胺	<i>o</i> -toluidine	95-53-4
19	2,4-二氨基甲苯	2,4-toluylenediamine	95-80-7
20	2,4,5-三甲基苯胺	2,4,5-trimethylaniline	137-17-7
21	邻甲氧基苯胺	<i>o</i> -anisidine	90-04-0
22	2,4-二甲基苯胺	2,4-xylylidine	95-68-1
23	2,6-二甲基苯胺	2,6-xylylidine	87-62-7
24	4-氨基偶氮苯	4-aminoazobenzene	60-09-3

附录 B

(规范性)

橡胶部件中禁用 *N*-亚硝基胺类物质清单

表 B.1 给出了橡胶部件中禁用 *N*-亚硝基胺类物质清单。

表 B.1 橡胶部件中禁用 *N*-亚硝基胺类物质清单

序号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CAS号
1	<i>N</i> -亚硝基二甲胺	<i>N</i> -nitroso dimethylamine (NDMA)	62-75-9
2	<i>N</i> -亚硝基二乙胺	<i>N</i> -nitroso diethylamine (NDEA)	55-18-5
3	<i>N</i> -亚硝基二丙胺	<i>N</i> -nitroso dipropylamine (NDPA)	621-64-7
4	<i>N</i> -亚硝基二丁胺	<i>N</i> -nitroso dibutylamine (NDBA)	924-16-3
5	<i>N</i> -亚硝基哌啶	<i>N</i> -nitroso piperidine (NPIP)	100-75-4
6	<i>N</i> -亚硝基吡咯烷	<i>N</i> -nitroso pyrrolidine (NPYR)	930-55-2
7	<i>N</i> -亚硝基吗啉	<i>N</i> -nitroso morpholine (NMOR)	59-89-2
8	<i>N</i> -亚硝基- <i>N</i> -甲基苯胺	<i>N</i> -nitroso- <i>N</i> -methylaniline (NMPHA)	614-00-6
9	<i>N</i> -亚硝基- <i>N</i> -乙基苯胺	<i>N</i> -nitroso- <i>N</i> -ethylaniline (NEPHA)	612-64-6

附录 C

(规范性)

限用邻苯二甲酸酯类增塑剂信息

表 C.1 给出了童鞋材料中限用邻苯二甲酸酯类增塑剂信息。

表 C.1 限用邻苯二甲酸酯类增塑剂信息

序号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CAS号
1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dibutyl phthalate (DBP)	84-74-2
2	邻苯二甲酸丁基苄基酯	benzylbutyl phthalate (BBP)	85-68-7
3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	di(2-ethylhexyl) phthalate (DEHP)	117-81-7
4	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	diisononyl phthalate (DINP)	28553-12-0
5	邻苯二甲酸二辛酯	di-n-octyl phthalate (DNOP)	117-84-0
6	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	diisodecyl phthalate (DIDP)	26761-40-0
7	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	diisobutyl phthalate (DIBP)	84-69-5

